



如果某一天身邊沒有人可以照顧你，你肚子餓卻沒有錢可以買東西吃，你可以怎麼做？

你可以這麼做



113年1月20日起，18歲以下遇緊急變故之兒少，飢餓時可至統一、全家、萊爾富或來來（OK）超商門市求助、取餐。

北臺八縣市（宜蘭縣、基隆市、新北市、臺北市、桃園市、新竹縣市及苗栗縣）的四大超商各門市玻璃門上都有這個Logo貼紙，都可以就近取餐。



如果發現身邊有身陷困境的同學，可以把這樣的資源告訴他，幫助他解決困難。

超商門市取餐流程



先填寫基本資料，再**選取飯、麵和麵包等主食餐點及不含酒精之飲料1份**(以100元為原則)，且須**於店內食用完畢**。



填寫基本資料



臺北市幸福保衛站關懷協助兒童及青少年基本資料

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，本項資料僅作為幸福保衛站及相關行政措施關懷協助使用

1. 姓名：
2. 出生日期：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☐男 ☐女
3. 就讀學校：____ 班級：____年____班 ☐未就業/未升學
4. 連絡電話：
5. 地址：____縣/市____區/市/鄉/鎮/____里/村____路/街/道
____段____巷____弄____號____樓____之

填寫基本資料，是要讓學校老師知道你遭遇困難了，後續可以再提供你所需要的協助。

超商門市取餐流程



先填寫基本資料，再**選取飯、麵和麵包等主食餐點及不含酒精之飲料1份**(以100元為原則)，且須**於店內食用完畢**。



取用餐點於店內食用



認識主食餐點



不提供非主食類商品



餐點須在店內食用



若店內未設座位區，可請
門市阿姨、叔叔提供椅
子。

